112.11 月修訂 111.11 月修訂 111.2 月修訂 110.11 月修訂 108.7 月制訂

### 114 年度臺東縣小規模多機能機構評鑑基準(公立單位)

一、機構名稱:	(全稱)
二、地址電話: 縣(市) 鄉(鎮市區) 路(街)	巷 弄 號 樓;聯絡電話:
三、負責人:	
四、業務負責人:	
五、機構設立許可日期及文號: 年月日字第	號
六、機構開始營運日期: 年月日	
七、機構設立許可服務個案數:計人。	
八、個案服務:(以平均每月之人日數統計)	
(一)114 年 月 日服務人數: 人; 人日數	
九、日間照顧服務及小規模多機能服務開放期程:	

□ 1. 許可設立:	
□ 2. 許可設立滿一年:	
□ 3. 許可設立滿二年:	
□ 4. 許可設立滿二年:	

十、總樓地板面積 平方公尺(以主管機關核定資料登錄);室外庭園面積 平方公尺

### 十一、人員配置(以 114 年 月 日止為準):

人員職稱	合計	專職	兼職	人員職稱	合計	專職	兼職
護理人員				營養師			
社會工作人員				醫師			
本國照顧服務員				行政人員			
物理治療人員				清潔人員			
職能治療人員			1	其他人員 (含替代役)			

# 114年度臺東縣「小規模多機能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評鑑基準表 (公立單位)

#### 一、 經營管理效能(10 項/25 分)

代碼	共識基準	基準說明	評分標準	評核方式	備註說明
A1	業務與執 (2.5分) (2.5分) 社社 會區 海 與 源用 (2.5分)	<ol> <li>研擬符合服務對象需計畫, 有度業務計畫。</li> <li>針對年度業務計畫確實計畫並檢 目標達成狀況是立與社區 善等</li> <li>盤點社區資源,建立與社區 連結之機制。</li> <li>訂有強化機構與社區資源</li> <li>措施(如連結社區資源)。</li> </ol>	1. A符合(1.5分) B部分符合(1分) C不符合(0分) 2. A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不符合(0分) 1. A符合(1.5分) B部分符合(0分) 2. A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分) C不符合(0分)	<ul> <li>▶ 文件檢閱</li> <li>1.檢視</li> <li>內容及執行情</li> <li>內容及執行情</li> <li>內定業務計畫應於前間</li> <li>事態</li> <li>事時</li> <li>時期</li> <li>內方</li> &lt;</ul>	
A3	行政作業及 服務品質 管理 (5分)	<ol> <li>訂定工作手冊(紙本或電子檔)供每一工作人員運用,並且定期修訂工作手冊及行政管理規定。</li> <li>手冊內容應明列機構組織</li> </ol>	1.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2.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ul> <li>文件檢閱</li> <li>1. 檢視工作手冊內容,工作手冊內容應明列機構組織架構、各單位及人員業務執掌、主要提供之社區式長照服務項目工作流程、</li> </ul>	<ol> <li>本項所稱工作人員(如長照人員、行政人員等)。</li> <li>評核方式訂有訪談服務對象了解執行情形者,不適用於失智症者。</li> </ol>

代碼	共識基準	基準說明	評分標準	評核方式	備註說明
		架構、主張 医	C不符合(0分)         3. A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不符合(0分)         4. A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分)         5. A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分)         C不符合(0分)	緊係 ( ) 對 ( )	
A4	服務資訊公開(2分)	<ol> <li>依長照服務法第 29 條規 範製作機構簡介或文宣, 並隨時更新簡介或文宣與 活動訊息。</li> <li>設有機構公開的網際網路 平台介紹服務內容、可服</li> </ol>	1.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2.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ul><li>文件檢閱 檢閱機構之簡介或文宣。</li><li>現場訪談 察看機構公開之網路平台 內容。</li></ul>	機構公開的網際網路平台介 紹服務內容,如:交通接送 等。

代碼	共識基準	基準說明	評分標準	評核方式	備註說明
		務人數。	C 不符合(0 分)		
A5	健管理項 会管理項 (本構 分)	<ol> <li>獨立會計制度及有報稅資料。</li> <li>長照機構接受之捐款與財物公開徵信,收受捐款須開立正式收據。</li> </ol>	無	無	<del></del>
A6	評接機 選受 器受 弱核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の に る に る に る に る に 。 に る に る に る に る に る に 。 に る に る に る に る に る に る に 。 に る に 。 に る 。 に 。 。 に 。 。 。 に 。 。 。 。 。 。 。 。 。 。 。 。 。	評鑑期間接受主管機關督考/ 查核缺失改善辦理情形(包含消 防、建管、勞工等主管機關)。	1.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2.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ul><li>文件檢閱及現場訪談</li><li>1. 與地方主管機關確認機構評鑑期間接受查核改善情形。</li><li>2. 瞭解評鑑期間缺失及評鑑建議事項無法改善的要因說明。</li></ul>	由縣市政府提供督考/查核缺失項目。
A7	業人與照管 育際政品 (5)	<ol> <li>實際參與行政與照顧品質管理。</li> <li>能提出機構經營管理問題及解決策略。</li> </ol>	1. A符合(2.5分) B部分符合(1.5分) C不符合(0分) 2. A符合(2.5分) B部分符合(1.5分) C不符合(0分)	文件檢閱 業務負責人親自簡報與 詢答。 現場訪談 1. 與業務負責人訪談,瞭解 其對機構之行政與照度 品質管理情形熟稔程度解 是工質管理情形熟稔程度解 是工質管理情形熟稔程度解 理相關問題熟稔情形(例 如獲知機構營運相關報 表…)。	

代碼	共識基準	基準說明	評分標準	評核方式	備註說明
A8	工作相定 (2分)	1. 訂定工作人員權益相關制度,包括:聘用、辦退和 例外健保、勞退、勞選考核、學 等別,養人 資源發展及申訴制度等。 2. 確實依據制度執行各資料。	1. A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不符合(0分) 2. A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不符合(0分)	文件檢閱 1. 檢視在規範工作 有人 時期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本項所稱工作人員,如長照人員、行政人員等。

代碼	共識基準	基準說明	評分標準	評核方式	備註說明
A9	工作期度人員受查(2分)	1. 新進工作人員健康、 健康、 健康、 健康、 健康、 健康、 健康、 健康、	1. A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不符合(0分) 2. A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不符合(0分)	<ul> <li>▶ 文件檢閱及現場訪談</li> <li>1. 檢閱健康檢查報告書</li> <li>2. 健康檢查報告書若為檢驗所,則需有醫生簽章格,則需有醫生簽章格,則可完成。</li> <li>3. 新進前完成。</li> <li>4. 體檢若有異常值須列入追蹤處理。</li> </ul>	本項所稱工作人員,如長照人員、行政人員等。
A10	新進工作人 員職前訓練 (2分)	<ol> <li>新進工作人員之職前前內 線,應於到職後3個月內 完成。</li> <li>新進工作人員應接受職職 完成。</li> <li>新進工作人員應接受職職 體環的經濟學 體理 完全衛生教育 明、職業安全衛生教育 理 課業 發達 別 別 別 別 別 別 別 別 別 別 別 別 別 別 別 別 別 別</li></ol>	1. A 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 不符合(0分) 2. A 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 不符合(0分)	文件檢閱及現場訪談 1. 檢閱教育訓練相關課程 內容。 2. 檢閱教育訓練相關佐證資料。	

### 二、專業照護品質(12項/33分)

代碼	共識基準	基準說明	評分標準	評核方式	備註說明
B1	服及服 (5分)	1. 對格理 人名 医 是 医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1. A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不符合(0分) 2. A符合(分) B部分符合(0.5分) C不符合(分)A 3. A符合(分) B部分符合(0.5分) C不符合(分)A 4. A符合(分) B部分符合(0.5分) C不符合(0分)A 5. A符合(分) B部分符合(0.5分) C不符合(0分)A	<ul> <li>▶ 1.</li> <li>○ 1.</li> <li>○ 2.</li> <li>○ 1.</li> <li>○ 2.</li> <li>○ 1.</li> <li>○ 2.</li> <li>○ 3.</li> <li>○ 4.</li> <li>○ 4.</li> <li>○ 4.</li> <li>○ 6.</li> <li>○ 6.</li> <li>○ 7.</li> <li>○ 7.</li> <li>○ 6.</li> <li>○ 7.</li> <li>○ 7.</li> <li>○ 8.</li> <li>○ 1.</li> <li>○ 1.&lt;</li></ul>	

代碼	共識基準	基準說明	評分標準	評核方式	備註說明
B2	服務對象 適支持措 施(2分)	1. 訂導境之 若務理專實錄 應含義 之、相應有 以解 現象(人人) 是 一次	1.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2.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ol> <li>文件檢閱及現場訪談</li> <li>檢閱服務對象適應輔導或支持措施相關佐證資料。</li> <li>檢閱與訪談長照人員,對於適應困難之服務對象的協助情形相關佐證資料。</li> </ol>	
B3	服務程所及理 (5分)	1. 制務結構 不	1. A 符合(1分) B 部分符合(0.5分) C 不符合(0分) 2. A 符合(1分) B 部分符合(0.5分) C 不符合(0分) 3. A 符合(1分) B 部分符合(0.5分) C 不符合(0分) 4. A 符合(1分) B 部分符合(0.5分) C 不符合(0分)	<ul> <li>文件檢閱</li> <li>1. 檢閱感染預防評估措施、處理辦法及流程,與相關會議檢討紀錄。</li> <li>2. 檢閱服務對象體溫紀錄表體溫紀錄表體溫至少1次及有否異常。</li> <li>3. 檢閱感染事件發生之紀錄。</li> <li>4. 檢視機構鼓勵服務對象與工作人員施打相關預防性疫苗之措施。</li> <li>▶ 現場訪談</li> <li>1. 訪談長照人員是否熟悉通</li> </ul>	

代碼	共識基準	基準說明	評分標準	評核方式	備註說明
		<ul><li>4. 落實實施手部衛生作業。</li><li>5. 鼓勵服務對象與工作人員配合政策施打相關疫苗。</li></ul>	5.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報作業流程。 2. 現場檢測長照人員(含兼職人員等所有人員)是否會正確洗手。	
B4	服務對象 健康檢查 及健康管 理 (1分)	服務對象應提供初入機構前 6 個月內之體檢文件,體檢項目包括胸部 X 光、血液常規及生化、尿液檢查,並有紀錄。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ul><li>文件檢閱及現場訪談</li><li>1. 檢閱健康檢查報告書,確認體檢項目內容。</li><li>2. 若有異常情形,檢閱相關處理佐證記錄。</li></ul>	
B5	意件事與(5分)	分析報告、檢討改善措	1. A 符合(1分) B 部分符合(0.5分) C 不符合(0分) 2. A 符合(0分) 2. A 符合(0分) B 部分符合(0分) 3. A 符合(1分) B 部分符合(0分) 4. A 符合(1分) B 部分符合(0分) 5. A 符合(1分) C 不符合(0分)	<ul> <li>▶ 文件檢閱</li> <li>1. 檢閱緊急或意外事件處理流程。</li> <li>2. 檢閱事件發生之紀錄。</li> <li>▶ 現場訪談</li> <li>1. 與長照時數數學生事件時之與業務負責,</li> <li>2. 與發生事人的事件進行分數學生數學的數學的數學的數學的數學的數學的數學的數學的數學的數學的數學的數學的數學的數</li></ul>	

代碼	共識基準	基準說明	評分標準	評核方式	備註說明
B6	提供緊急送醫服務(2分)	1. 有緊急送醫辦法及流程。 2. 送醫前視需求提供必要之處置或照顧措施。 3. 緊急就醫服務之紀錄。 4. 與家屬即時連繫之紀錄。	1. A 符合(0.5分) B 部分符合(0.25分) C 不符合(0分)  2. A 符合(0.5分) B 部分符合(0.25分) C 不符合(0分)  3. A 符合(0.5分) B 部分符合(0.25分) C 不符合(0分)  4. A 符合(0.5分) B 部分符合(0.25分) C 不符合(0分)	<ul> <li>文件檢閱</li> <li>1. 檢閱緊急送醫辦法及流程。</li> <li>2. 檢閱就醫服務紀錄與家屬之即時緊急連繫服務紀錄。</li> <li>&gt; 現場訪談訪談長照人員,瞭解緊急送醫時之實際處理情形。</li> </ul>	
В7	服務對象 團體或社 區活動辦 理 (2分)	1. 辦理符合服務對象需求 之個別、團體、社區活動,涵蓋動態、靜態或輔 療活動,並有鼓勵服務 對象參與之策略。 2. 每月至少辦理 1 次團體 或社區活動並有紀錄。	1.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2.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ul> <li>▶ 文件檢閱</li> <li>1. 檢閱機構之社區相關服務網絡與交流紀錄等。</li> <li>▶ 現場訪談</li> <li>1. 訪談長照人員是否有鼓勵服務對象參與。</li> <li>2. 訪談服務對象是否有參與團體或社區活動。</li> </ul>	
B8	提供照顧 者(關係 人)支持性 服務 (1分)	1. 發展並執行與照顧者 (關係人)主動聯繫之具 體做法(如聯絡本、座談 會、電子通訊軟體等)。 2. 每年至少辦理 1 次以上 符合有助照顧者支持性	1. A 符合(0.5分) B 部分符合(0.25分) C 不符合(0分) 2. A 符合(0.5分) B 部分符合(0.25分) C 不符合(0分)	<ul> <li>▶ 文件檢閱 檢閱機構辦理有助照顧者 支持性之活動紀錄。</li> <li>▶ 現場訪談 訪談長照人員機構與照顧 者(關係人)聯繫之作法, 並檢閱相關聯繫紀錄。</li> </ul>	

代碼	共識基準	基準說明	評分標準	評核方式	備註說明
		之活動,並留有相關紀 錄。			
В9	服務對象 生活輔助 (2分)	<ol> <li>應依服務對象個別需求 提供進食、盥洗清潔、行 動、如廁、等生活輔助服 務項目。</li> <li>應依服務對象個別需求 提供或連結適切輔具,並 考量輔具功能及安全性, 引導服務對象使用。</li> </ol>	1.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2.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ul><li>文件檢閱及現場訪談</li><li>1. 現場訪談長照人員進行服務情形。</li><li>2. 訪談機構服務對象生活輔具提供情形,如餐具等。</li></ul>	
B10	維持自我 照顧能力 (2分)	1. 依服務對象需求安排日常活動及提供其他生活照顧服務,如提供自立支援、協助購物或服藥提醒等。 2. 落實增加服務對象自我照顧能力之措施,確實執行並有紀錄。	1. A 符合(1 分) B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2. A 符合(1 分) B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ul> <li>▶ 文件檢閱</li> <li>1. 檢視機構鼓勵服務對象具體策略相關佐證資料。</li> <li>2. 檢視服務對象之照顧紀錄。</li> <li>▶ 現場訪談訪談服務對象日常活動之安排情形。</li> </ul>	
B11	強化長照 服務人員 專業知能 (4分)	1. 每位長照人員每年均接 受繼續教育。 2. 鼓勵照顧服務員參加長 期照顧給付及支付基準 相關特殊訓練。 3. 每位長照人員具有接受 CPR或 CPCR或 BLS訓練 有效期之完訓文件證明。 4. 長照人員參與提升服務	1. A 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不符合(0分) 2. A 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不符合(0分) 3. A 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不符合(0分)	文件檢閱 1.檢視機構長照人員參與繼續教育之類目、內容及紀錄。 2.檢視機構長照人員之急救訓,應於選明之人員之為人員之為所取得。  現場訪談 1. 訪談業務負責人機構提供各類教育訓練之鼓勵措施。 2. 訪談長照人員參與各類教育訓練之情形。	

代碼	共識基準	基準說明	評分標準	評核方式	備註說明
		對象自我照顧能力相關 課程情形。 5. 提供鼓勵長照人員參與 各類教育訓練之情形 (如公假等)。	4.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B12	提供營養 餐點服務 (2分)	1. 依個別需求提供適當餐點。 2. 餐點具變化性。	1.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2.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ul><li>▶ 文件檢閱 檢閱菜單、供餐相關佐證資料或 實地察看供餐情形。</li><li>▶ 現場訪談 現場訪談長照人員及服務對象, 膳食提供是否依個別需求及具 變化性。</li></ul>	

### 三、安全環境設備(13項/30分)

代碼	共識基準	基準說明	評分標準	評核方式	備註說明
C1	休憩設備 設置 (2分)	<ol> <li>休憩設備符合機構設置標準及相關法規。</li> <li>提供服務對象適當休息場所及設備,並可依服務對象需求提供調整冷暖之設備。</li> </ol>		現場察看、現場訪談訪問服務對象使用情形。	評核方式訂有訪談服務對象 了解執行情形者,不適用於失 智症者。

代碼	共識基準	基準說明	評分標準	評核方式	備註說明
C2	日常活動 場所使用 (2分)	1. 提供客廳、居舍 居居 居居 居居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1. A 符合(0.5分) B 部分符合(0.25分) C 不符合(0分)  2. A 符合(0.5分) B 部分符合(0.25分) C 不符合(0分)  3. A 符合(0.5分) B 部分符合(0.25分) C 不符合(0分)  4. A 符合(0.5分) B 部分符合(0.25分) C 不符合(0分)	<ul><li>→ 現場訪談 訪問服務對象使用情形。</li><li>→ 現場察看 現場察看機構是否有足夠之 設施設備供服務對象交誼所 需。</li></ul>	評核方式訂有訪談服務對象了解執行情形者,不適用於失智症者。
C3	廚房及用 餐環境、 清潔衛生 (3分)	<ol> <li>廚房應配置食物之貯藏、 冷藏(凍)、烹煮(或加熱) 與配膳及餐具清潔之設 備。</li> <li>廚房及用餐環境維持清 潔,且有定期清掃及消毒 之紀錄。</li> <li>用餐的設施設備、動線, 可滿足服務對象之需求。</li> </ol>	1.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2.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3.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ul> <li>文件檢閱及現場察看</li> <li>1. 檢視廚房及用餐環境定期清掃及消毒紀錄。</li> <li>2. 設施設備可滿足服務對象之需求係強調用餐環境之傢俱、通行空間應能符合使用輔具者之需求。</li> </ul>	
C4	緊急呼叫 系統運作 (2分)	1. 浴室、廁所之緊急呼叫設 備功能正常;有人按鈴, 服務人員能立即反應處 理。	1.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ul><li>現場察看</li><li>1. 現場察看機構內浴室及廁所之緊急呼叫設備設置情形。</li><li>2. 現場測試機構內浴室及廁所</li></ul>	

代碼	共識基準	基準說明	評分標準	評核方式	備註說明
		2. 緊急呼叫設備,設置位置符合服務對象需求。	2.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之緊急呼叫設備之功能。	
C5	餐飲衛生 (2分)	食物檢體留存(每樣食物 200公克)分開盛裝,標示日 期及餐次,冷藏(7℃以下食 材設備)存放48小時。	A 符合(2 分) B 部分符合(1 分) C 不符合(0 分)	▶ 文件檢閱、現場察看 檢視食物檢體留存情形。	
C6	消防安全 管理 (3分)	1. 檢修申報是否符合規定, 並備有最近1年內申報准予 備查紀錄。 2. 窗簾、地毯及隔簾等均屬 防焰物品。 3. 建立防火管理制度。	1. A 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 不符合(0分) 2. A 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 不符合(0分) 3. A 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 不符合(0分)	<ul><li>文件檢閱及現場察看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情形、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情形、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情形、防火管理制度執行情形等,應由縣市政府消防機關人員先行檢核。</li></ul>	1. 消防安全設備設置及維護 義務。 2. 消防安全設備定期檢修申 報。 3. 地毯等物品應使用防焰物品。 4. 應實施防火管理。 5. 管理權人法定應辦事項,檢 修頻率屬甲類場所,每半年實 施1次,甲類以外場所,每年 實施1次。
C7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2分)	<ol> <li>依規定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li> <li>現場置有最近一次檢查報告書及地方政府核發之准予備查文件。</li> </ol>	1.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2.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ul><li>文件檢閱、現場實務觀察評估</li><li>依規定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係依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期間及施行日期表之規定辦理。應由縣市政府建築機關人員先行檢核。</li></ul>	

代碼	共識基準	基準說明	評分標準	評核方式	備註說明
C8	疏散避難 逃生系統 設置 (2分)	1. 逃生路徑為雙向(其中具 備一座安全梯或個個、 上避難途徑),樓梯間、 走廊、緊急進口、防火門 等應依消防建管法規處 理,並保持暢通無阻礙 物。 2. 應依相關法規設置符合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 規範之逃生路徑。	1.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2.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 現場實務察看。	
C9	訂長特求災計業並 (5符機及緊應及序實練分合構需急變作,演)	1. 對院送 ( ) 與 害 明樓之 應之紀 應型 1	1.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2. A 符合(0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3. A 符合(0 分) C 不符合(0 分) 4. A 符合(0 分) B 部分合(0.5 分) C 不符合(0 分) 5. A 符合(0 分) 5. A 符合(0 分) C 不符合(0 分)	<ul> <li>文件檢閱及現場實務觀察評估</li> <li>1. 現場察閱機構相關緊急應變辦法及流程與每半年演練之紀錄(照片)</li> <li>2. 或檢閱機構辦理自衛消防編組應變能力驗證之紀錄(照片)。</li> <li>3. 現場抽測工作人員防火操作與逃生動線。</li> </ul>	1.本項所稱工作人員,如長照人員、行政人員等。 2.有關「自衛消防編組應變能力驗證」應依內政部 107 年 10月 26 日內授消字第1070822953號令辦理。

代碼	共識基準	基準說明	評分標準	評核方式	備註說明
		次,並有演練之過程、檢 討改善方案、紀錄(含照 片)。			
C10	機構環境 清潔及病 媒防治措 施 (2分)	1. 機構內外環境清潔,且 無異味。每3個月機構 內外環境消毒1次並有 紀錄。 2. 有具體杜絕蚊蟲害之防 治措施及設施,如外病 窗、約門等。委外病媒 防治或殺菌消毒,並有 佐證文件。	1.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不符合(0分) 2.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不符合(0分)	<ul> <li>▶ 文件檢閱</li> <li>1. 檢閱清掃、消毒、害蟲防治、檢討改進等相關紀錄。若工作外包,請提供合約。</li> <li>▶ 實地察看</li> <li>1. 實地察看內外環境及設施。</li> <li>2. 環境消毒作業可自行進行,亦可委外進行,惟均需有消毒紀錄資料可查證。</li> </ul>	
C11	器材維護 與管理 (2分)	<ol> <li>設有專人管理與維護器材。</li> <li>應有各項設備定期維護及管理紀錄。</li> </ol>	1.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不符合(0分) 2.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不符合(0分)	▶ 文件檢閱及現場察看 檢閱定期查核各項設備維護 及管理之紀錄。	
C12	具有急 救物品 (1分)	1. 備有簡易急救箱。 2. 每位長照人員會操作。	1.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分) 2.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 不符合(0分)	<ul><li>▶ 現場察看</li><li>1. 檢視簡易急救箱內含物品是否均在使用效期內。</li><li>2. 現場訪談及瞭解長照人員操作情形。</li></ul>	

代碼	共識基準	基準說明	評分標準	評核方式	備註說明
C13	機構飲用 供子 水 (2 分)	<ol> <li>設有光光、</li> <li>大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li></ol>	1.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不符合(0分) 2.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不符合(0分)	<ul> <li>▶ 文件檢閱</li> <li>1. 檢閱水塔、開飲機、開飲機、開飲水機、開飲水機、開飲水機、開飲水機、開飲水機、開飲水機、開</li></ul>	

### 四、個案權益保障(5項/12分)

代碼	共識基準	基準說明	評分標準	評核方式	備註說明
D1	長照機構 辦理安全 保險事項 (2分)	1. 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 2. 定期更換投保契約且 未中斷。	1.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不符合(0分) 2.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不符合(0分)	<ul><li>文件檢閱現場訪談 檢視機構投保佐證文件。</li><li>現場訪談 訪談機構業務負責人有關機 構投保情形。</li></ul>	
D2	與服務對 象或家屬 訂定服務 契約 (2分)	1. 與委託人(本人或家屬、 監護人、代理人)簽訂契 約書。 2. 契約書之內容包含:(1) 雙方權利與義務;(2)申 訴管道;(3)收費標準; (4)收費方式;(5)服務項 目;(6)使用者隱私權之 保密。	1.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不符合(0分) 2. A 符合(1 分) B 部分符合(0.5 分) C不符合(0分)	<ul><li>文件檢閱 檢視契約相關資料。</li><li>現場訪談 訪談機構業務負責人或委託人 及服務對象有關契約內容事項。</li></ul>	評核方式訂有訪談服務對象 了解執行情形者,不適用於 失智症者。
D3	收費標準 與開立收 據 (4分)	1. 收費標準依規定報主管機關核定,並依核核定標準收費,且告知服務對象/家屬。 2. 所開立的收據,內容至少須包含服務對、聚分、金額、服務單位用印、經手人簽章等項目。	1. A 符合(2 分) B 部分符合(1 分) C不符合(0分) 2. A 符合(2 分) B 部分符合(1 分) C不符合(0分)	<ul><li>▶ 文件檢閱及現場訪談</li><li>1. 抽閱機構開立之收據。</li><li>2. 檢視收費標準項目及報主管機關之相關佐證資料。</li></ul>	

代碼	共識基準	基準說明	評分標準	評核方式	備註說明
D4	意見反應/ 申訴機與 的處理 (2分)	1. 訂有服務對象、家屬意 見反映及申訴處理辨 法、流程,並張貼於機 構明顯處。 2. 設置多元的意見反映/ 申訴管道,並確實告知 服務對象或家屬申訴 管道及處理流程。	1. A 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不符合(0分) 2. A 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不符合(0分)	文件檢閱、現場訪談、現場察看 1. 檢視申訴辦法及流程。 2. 實地觀察多元的意見反映管道 設置情形。 3. 訪談服務對象/家屬對於申訴 事件處理流程是否清楚。	評核方式訂有訪談服務對象 了解執行情形者,不適用於 失智症者。
D5	服務滿意 度調查 (2分)	1. 每年至少辦理1次滿意 度調查,內容應包含服 務內容、服務人員態 度、設施設備等項目。 2. 依據調查結果分析及 檢討,提出改善措施。	1. A 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不符合(0分) 2. A 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不符合(0分)	<ul><li>▶ 文件檢閱 檢閱調查問卷及改善方案內容。</li><li>▶ 現場訪談 訪談照顧者(關係人)或服務對象。</li></ul>	評核方式訂有訪談服務對象 了解執行情形者,不適用於 失智症者。
五、非	其他加分題(1	項/2分)			
1	5-1【加分 題】融入 多元文化 元素之服 務 (2分)	1. 發展符合在地服務特色與文化特色之服務模式。	1. A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不符合(0分) 2. A符合(1分) B部分符合(0.5分) C不符合(0分)	■文件檢閱、實地查看、現場訪談  1. 檢閱相關文件內容。  2. 單位因應社區需求發展符合在 地特色與  ▶ 文化之服務模式(如聘任原住 民、新住民擔任工作者協助服 務輸送,或編譯特殊語言或圖 示之服務宣導品)等。	

## 114年度臺東縣「小規模多機能服務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項目	評分項數	總配分
一、經營管理效能(A)	10	25
二、專業照護品質(B)	12	33
三、安全環境設備(C)	13	30
四、個案權益保障(D)	5	12
五、其他加分項目	2	2
合計	42	102